甲方：齐

乙方：中

丙方：海

本协议以

司监管指引第

所上市公司自

的募集资金管

为规范甲

圳证券交易所

甲、乙、丙各

一、甲

211752306386

用于甲方年产

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

民币银行结算

三、丙方

作人员对甲方

公司自律监管

管理制度履行

甲方和乙方应

用情况进行一

四、甲方

甲方专户的资

保荐代表

丙方指定的其

身份证明和单

五、乙方

保证对账单内

六、甲方一

集资金净额的

专户的支出清

七、丙方有

应当将相关证

后保荐代表人

八、乙方连

况，以及存在未

止本协议并注

九、本协议

位公章之日起生

丙方义务至

十、本协议

监管局各报备一

十一、联系

1．齐峰新

地址：山东

邮编：255

传真：053

联系人：妙

电话：053

手机：138

Email：yao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乙方）

地址：淄博市临淄区闻韶路 41 号

邮编：255400

传真：/

联系人：林良

电话：0533-7187669

手机：13280682696

Email：652100287@qq.com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邮编：200011

保荐代表人 A：刘昊

身份证号码：420106197711270853

电话：021-23187047

手机：13916110968

Email：13916110968@139.com

传真：/

保荐代表人 B：王娜

身份证号码：142234199008302221

电话：021-23185906

手机：17302100233

Email：venustongxing@126.com

传真：/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

甲方

法定

202

正文，

（本页无

中国

乙方

表人

代

定

法

年12

2024

为《募集

银行股份

或者授权

3日

5

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页）

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盖章）

代表：

（本页无正文，为《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页）

丙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李军

李　军

2024年12月3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

委托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被委托人：李军

兹授权李军（员）代表委托人周门已依照公司规定

职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各类证券项目涉及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各类证券项目涉及履行完毕审批决策流程的事项；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各类证券项目涉及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各类证券项目涉及关协议包括保密协议、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各类证券项目涉及督导协议、服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合作协议、财务顾问协议、上述所有协议的补充协议；

二、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一）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各类证券项目涉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各类证券项目涉及合同等相关担保合同；

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各类证券项目涉及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

（

方监管

四、

并

五、（

（

（

同时股

顾问协

（

（

需签署

（

（

六、

（

标准化

债务融

（三）公司债、企

协议、债权代理协议；

（四）公司债、企

（五）债务承销

分销协议、财务顾问

（六）债券参团

（七）为发行公

持证券、标准化票据

（八）可交换债

（九）标准化票

（十）中国（上

业务协议；

（十一）上述协

七、基础设施不

开展基础设施不

充协议。

八、其他业务

（一）中国证监

（二）投资银行

（三）其他具有

被委托人代表我

署，但未经我司盖章确认的文

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

如发生授权人或被授权人

失效。

本授权事项不得转授权人

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